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
项目编号 2019-130600-44-02-000059
建设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
验收单位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唐县行政审批局(唐行审建水保表〔2021〕005号) 2021年3月2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冀电建设〔2021〕22号) 2021年6月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11月—2023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保定吉达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保定吉达电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北兴源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3年5月6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公司 在保定市组织召开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观看了项目影像资料、听取相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位于河北省保定市唐县境内，包括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和唐县~固店 T 接拔茄变电站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度共计 6.3km，全线为架空线路。杆塔总基数 27 基）。项目总投资 1741 万元，主体工程于 2021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3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建设单位委托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1 年 3 月 23 日，报告表获得唐县行政审批局批复，批复文号“唐行审建水保表〔2021〕005 号”。

在后续的设计施工中，项目地点、规模未发生变化，水土保持措施未发生重大变更，水土保持方案未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6 月 7 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冀电建设〔2021〕

22号”批复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初步设计，水土保持内容纳入主体工程设计水土保持专章。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该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单位经资料查阅、现场勘查核实，对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措施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对工程区水土流失控制情况和水土保持防治效果进行评价。截止到 2023 年 5 月，各防治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合理，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合格的条件。

（五）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在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对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单位应切实落实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护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逢宗海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保定供电公司	高 工		建设单位
成 员	王 辉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保定供电公司	专 责		建设单位
	李旗凯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刘 庚	河北兴源工程建设监理 有限公司	安 全 监 理		监理单位
	肖金强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 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赵 剑	保定吉达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经 理		施工单位
	张 曼	特邀专家	高 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
项目编号 2019-130600-44-02-000059
建设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
验收单位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唐县行政审批局(唐行审建水保表〔2021〕005号) 2021年3月23日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冀电建设〔2021〕22号) 2021年6月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11月—2023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保定吉达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保定吉达电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北兴源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3年5月6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公司 在保定市组织召开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观看了项目影像资料、听取相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位于河北省保定市唐县境内，包括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和唐县~固店 T 接拔茄变电站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度共计 6.3km，全线为架空线路。杆塔总基数 27 基）。项目总投资 1741 万元，主体工程于 2021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3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建设单位委托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1 年 3 月 23 日，报告表获得唐县行政审批局批复，批复文号“唐行审建水保表〔2021〕005 号”。

在后续的设计施工中，项目地点、规模未发生变化，水土保持措施未发生重大变更，水土保持方案未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6 月 7 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冀电建设〔2021〕

22号”批复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初步设计，水土保持内容纳入主体工程设计水土保持专章。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该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单位经资料查阅、现场勘查核实，对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措施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对工程区水土流失控制情况和水土保持防治效果进行评价。截止到 2023 年 5 月，各防治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合理，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合格的条件。

（五）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在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对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单位应切实落实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护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逢宗海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保定供电公司	高 工		建设单位
成 员	王 辉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保定供电公司	专 责		建设单位
	李旗凯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刘 庚	河北兴源工程建设监理 有限公司	安 全 监 理		监理单位
	肖金强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 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赵 剑	保定吉达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经 理		施工单位
	张 曼	特邀专家	高 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
项目编号 2019-130600-44-02-000059
建设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
验收单位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 号主变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分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唐县行政审批局(唐行审建水保表〔2021〕005号) 2021年3月2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冀电建设〔2021〕22号) 2021年6月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11月—2023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保定吉达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保定吉达电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北兴源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3年5月6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定供电公司 在保定市组织召开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观看了项目影像资料、听取相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位于河北省保定市唐县境内，包括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和唐县~固店 T 接拔茄变电站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路径长度共计 6.3km，全线为架空线路。杆塔总基数 27 基）。项目总投资 1741 万元，主体工程于 2021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3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建设单位委托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1 年 3 月 23 日，报告表获得唐县行政审批局批复，批复文号“唐行审建水保表〔2021〕005 号”。

在后续的设计施工中，项目地点、规模未发生变化，水土保持措施未发生重大变更，水土保持方案未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6 月 7 日，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冀电建设〔2021〕

22号”批复了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初步设计，水土保持内容纳入主体工程设计水土保持专章。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该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单位经资料查阅、现场勘查核实，对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措施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对工程区水土流失控制情况和水土保持防治效果进行评价。截止到 2023 年 5 月，各防治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合理，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合格的条件。

（五）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在保定唐县拔茄 110kV 变电站 1号主变扩建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对已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单位应切实落实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护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长期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逢宗海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保定供电公司	高 工		建设单位
成 员	王 辉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保定供电公司	专 责		建设单位
	李旗凯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刘 庚	河北兴源工程建设监理 有限公司	安 全 监 理		监理单位
	肖金强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 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赵 剑	保定吉达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经 理		施工单位
	张 曼	特邀专家	高 工		